

A 股简称:中国中铁
A 股代码:601390

H 股简称: 中国中铁
H 股代码: 00390

公告编号: 临 2015-039
公告编号: 临 2015-039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 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6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《关于核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〔2015〕1312号），批复内容如下：

- 一、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8,520万股新股。
- 二、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。
- 三、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。
- 四、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事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的联系方式：

1、发行人：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段银华、文少兵

电 话：010-51878069、010-51878265

传 真：010-51878417

2、保荐机构：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联系人：资本市场部

电 话：010-66578999

传 真：010-66578966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6 月 26 日